

泉州市洛江区卫生健康局 泉州市洛江区教育局

文件

泉洛政卫健〔2023〕19号

关于印发《洛江区入托、入学儿童预防接种证 查验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区属各小学、托幼机构，区疾控中心，各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为切实加强托幼机构和学校的传染病预防控制，保护儿童身体健康，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国务院《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泉州市卫计委和泉州市教育局联合印发的《泉州市入托、入学查验预防接种证工作实施方案》（泉卫计委〔2015〕142号）等法律、法规、文件精神的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洛江区入托、入学儿童预防接种证查验工作实施方案》，请各有关单位认真执行。

泉州市洛江区卫生健康局



泉州市洛江区教育局

2023年3月3日



洛江区入托、入学查验预防接种证工作 实施方案

为规范入托、入学儿童查验预防接种证工作，提高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加强托幼机构和学校传染病防控，根据国家、省、市关于做好入托、入学儿童预防接种证查验工作的通知精神，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一）通过接种证查验，评估儿童接种率现状，及时补种疫苗，提高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预防控制托幼机构和学校疫苗可预防疾病的流行。

（二）托幼机构和学校儿童预防接种证查验率达 100%，补证率 100%，漏种疫苗补种率 95%以上，查验记录表填写完整率 90%以上；负责查验人员相关知识知晓率 90%以上。

二、查验对象及查验时间

（一）查验对象

1. 就读于全区各级各类托幼机构和学校的所有新报名入托、入学的儿童，包括流动儿童、外籍儿童及借托借读儿童，以及托幼机构和学校开学后接收的转学、插班儿童。

2. 对于既往年度查验证漏种疫苗补种率低于 95% 的托幼机构应对全园儿童进行查验。

（二）查验时间

1. 每年秋季入学时，对新入托、入学或转托、转学的儿童进行预防接种证查验工作，具体进度安排详见附件 1。

2. 开学后接收的转学、插班儿童应实时进行预防接种证查验工作。

3. 春季入学后要在秋季查验的基础上对漏种儿童进行复验。

三、查验疫苗种类及免疫剂次判断标准（见附件 2）

四、查验接种证工作程序

（一）查验接种证通知

1. 将查验工作纳入招生简章。区教育局及托幼机构、学校在下发招生简章时，应注明儿童报名需提供预防接种证复印件和《福建省儿童入园、入学预防接种证查验证明》（以下简称《查验证明》，见附件 3）。

2. 学龄前儿童家长宣传。为避开入学前集中查证高峰，托幼机构于 5-6 月告知并引导大班儿童家长提前关注“健康福建”微信公众号并打印《查验证明》。

（二）接种单位查验工作

托幼机构（学校）所在地乡镇卫生院（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通过儿童预防接种信息管理系统客户端查询相关儿童接种信息。对于无接种证儿童，应根据接种内卡记录或家长回忆同时予以补办预防接种证；因接种禁忌未按照免疫程序完成疫苗接种的应详细写明情况。

（三）托幼机构和学校接种证查验工作

1. 托幼机构和学校在儿童入托、入学报名时查验儿童预防接种证复印件及《查验证明》。

2. 托幼机构和学校以班级为单位，根据《查验证明》提供的已完成接种和未完成接种（即需补种）信息填写《入托入学儿童

预防接种证查验情况登记表》(附件4)。

3. 根据《查验证明》对需补种疫苗的儿童填写《入托入学儿童补种通知单/反馈单》(附件5), 交与家长并督促及时带儿童到辖区接种单位补种疫苗。

4. 儿童预防接种证复印件和《查验证明》应纳入学生健康档案存档管理。

5. 托幼机构和学校应在每年的9月30日前, 分别将入学查验后的附件4以复印件或电子版形式报送到给预防接种单位。

(四) 疫苗补种催种工作

1. 疫苗补种工作原则上由托幼机构和学校所在辖区的接种单位负责, 接种单位每月将辖区托幼机构和学校的儿童已种和未种信息反馈给各幼托机构和学校, 对于跨区补种的儿童, 接种单位需填写附件5交与家长反馈给幼托机构和学校复验。

2. 托幼机构和学校根据接种单位反馈将补种疫苗的接种日期逐一登记到附件4相应疫苗针次上, 对尚未补种的儿童发出补种通知单进行再次催种, 接种单位也应每月催种。

3. 接种单位将迁入辖区的在园在学儿童纳入常规接种管理, 按时完成后续的3-6岁加强免疫接种并入卡入证。

(五) 资料统计报告

接种单位与幼托机构/学校核对补种信息后, 填写《入托、入学儿童预防接种证查验完成情况统计表》(附件6), 于次年1月10日前上报至区疾控中心, 区疾控中心在1月20日前报区卫健局, 同时上报至市级疾控中心。

五、职责分工

（一）教育部门

1. **区教育局：**负责对辖区托幼机构和学校预防接种证查验工作的领导和管理，将其纳入托幼机构和学校传染病防控管理内容，定期开展检查。

2. **托幼机构和学校：**负责将查验预防接种证纳入儿童入托、入学报名程序；指定专人负责入托入学查验预防接种证，接受相关培训，通知并督促漏种儿童监护人带儿童及时到接种单位完成补种。

（二）卫健部门

1. **区卫健局：**负责儿童入托、入学接种证查验技术管理和漏种儿童补种（补证）工作的领导和管理；将漏种儿童补种工作列入工作计划，加强与区教育局的沟通和协调，会同区教育局开展指导检查。

2. **区疾控中心：**负责儿童入托、入学接种证查验和补种（补证）相关技术的培训和指导；对预防接种单位开展补种情况进行检查核实；及时收集统计上报接种证查验和补种（补证）情况；结合当地实际制定具体培训计划，会同教育机构组织辖区内各级各类托幼机构和学校查验预防接种证的培训工作；指导托幼机构和学校开展预防接种宣传工作。

3. **预防接种单位：**预防接种单位负责对辖区内入托、入学儿童接种情况查验并登记，出具查验证明，对漏种儿童进行补种/补证，按照要求向区疾控中心报告入托、入学儿童接种情况查验和补种完成情况。

附件:

1. 入托、入学查验证工作进度安排表
2. 入托、入学查验预防接种证查验疫苗种类及免疫判断标准
3. 福建省儿童入托、入学预防接种证查验报告(关注“健康福建”微信公众号后自行打印)
4. 入托、入学儿童预防接种证查验情况登记表(学校和托幼机构用)
5. 入托、入学儿童补证/补种通知单
6. 儿童入托、入学预防接种证查验情况汇总表(区级和接种单位使用)

抄送: 市卫健委, 教育局、杜副区长、林副区长。

泉州市洛江区卫生健康局

2023年3月3日印发

附件 1

入托、入学查验证工作进度安排表

一、4-5 月，区卫健局、教育局联合部署入托、入学儿童预防接种证查验工作。组织预防接种人员和托幼机构/学校有关人员的专业技术培训，印刷下发相关表格（根据托幼机构和学校报名时间可适当调整查验准备时间）。

二、5-6 月，完成幼儿园大班儿童家长自行打印《查验证明》的通知。

三、7-9 月，预防接种单位相对集中开展托幼机构和学校查验补种工作。

四、9 月 30 前，托幼机构（学校）完成附件 4 查验情况的填写和报送。

五、10-11 月份，区卫健局、教育局联合开展对托幼机构、学校和预防接种门诊相关工作的督导检查。

六、次年 1 月份，卫健系统相关单位逐级上报附件 6。

七、全年日常均可以开展补种工作。

附件 2

入托、入学查验预防接种证查验疫苗种类及免疫判断标准

	入托、入学年龄			
	≥2 周岁	≥3 周岁	≥4 周岁	≥6 周岁
查 验 内 容	卡介苗 1 剂； 乙肝疫苗 3 剂； 脊灰疫苗 3 剂； 百白破疫苗 4 剂； 麻疹类疫苗 2 剂； 乙脑减毒活疫苗 2 剂； A 群流脑 2 剂； 甲肝减毒活疫苗 1 剂（或 甲肝灭活疫苗 2 剂）	卡介苗 1 剂； 乙肝疫苗 3 剂； 脊灰疫苗 3 剂； 百白破疫苗 4 剂； 麻疹类疫苗 2 剂； 乙脑减毒活疫苗 2 剂； A 群流脑 2 剂； A+C 流脑疫苗 1 剂； 甲肝减毒活疫苗 1 剂（或 甲肝灭活疫苗 2 剂）	卡介苗 1 剂； 乙肝疫苗 3 剂； 脊灰疫苗 4 剂； 百白破疫苗 4 剂； 麻疹类疫苗 2 剂； 乙脑减毒活疫苗 2 剂； A 群流脑 2 剂； A+C 流脑疫苗 1 剂； 甲肝减毒活疫苗 1 剂（或甲肝灭 活疫苗 2 剂）。	卡介苗 1 剂； 乙肝疫苗 3 剂； 脊灰疫苗 4 剂； 百白破疫苗 4 剂； 麻疹类疫苗 2 剂； 乙脑减毒活疫苗 2 剂； A 群流脑 2 剂； A+C 流脑疫苗 2 剂； 甲肝减毒活疫苗 1 剂（或 甲肝灭活疫苗 2 剂）； 白破疫苗 1 剂

附件3

福建省儿童入托、入学预防接种证查验报告

(关注“健康福建”微信公众号自行打印)

示

例

:



福建省儿童入托、入学预防接种证查验报告

儿童及 家长信 息	儿童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家长姓名:	联系电话:	月龄:
	住址: - 儿童编码:		
审核结 论	经审核, 该儿童 未完成 国家免疫程序疫苗接种, 请幼儿园、学校督促其到接 种单位补种疫苗, 并在完成补种后再次进行查验 (具体详见附表)。		

该儿童后续需按时接种以下疫苗:

疫苗名称	应种日期	备注
百白破		
乙脑		

接种单位: 联系电话: 查验日期:

说明

- 因接种记录动态变化, 请以最新日期查验报告为准, 入托、入学分别以足3周岁、6周岁查验报告为准。
- 如与接种记录不符, 或因禁忌症未完成接种请持接种证到原接种单位咨询。

附件 5

入托、入学儿童补证/补种通知单

(学校/托幼机构存根)

儿童姓名: _____ 班级: _____ 需补办接种证/补种疫苗。

通知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入托、入学儿童补种通知单/反馈单 (学校/托幼机构和接种单位使用)

_____ 家长:

根据入园、入学预防接种证查验证明提示您的孩子尚未完成国家规定的疫苗接种, 请按照表格填写的预约补种日期及时到_____乡镇(街道)预防接种门诊补种。

疫苗名称	剂次	是否需补种*	预约补种日期	接种日期	疫苗名称	剂次	是否需补种*	预约补种日期	接种日期
乙肝疫苗	①				麻疹类疫苗	①			
	②					②			
	③				甲肝疫苗	①			
脊灰疫苗	①				乙脑疫苗	①			
	②					②			
	③				A 群流脑疫苗	①			
	④					②			
百白破疫苗	①				A+C 流脑疫苗	①			
	②					②			
	③				白破二联	①			
	④				卡介苗	①			

如果儿童到其他乡镇(街道)预防接种门诊补种, 请该接种单位将补种日期填写在上面表格上, 同时在完成相应年龄段接种后填写下面内容并盖章, 交予家长反馈给幼儿园(学校)登记复验:

该儿童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我单位补办接种证/完成_____岁年龄段所有第一类疫苗的补种, 其接种记录均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特此证明!

_____ (接种单位名称)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 6

儿童入托、入学预防接种证查验情况汇总表

(市、县级和接种单位使用，逐级汇总上报)

填报单位：_____ (盖章) 填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单位	托幼机构和学 校数量		新入 托入 学或 转学 人数	实 查 验 人 数	需 补 种 人 数	完 成 补 种 人 数	卡介苗		乙肝疫 苗		脊灰疫 苗		百白破 疫苗		白破疫 苗		麻疹类 疫苗		A 群流脑 疫苗		A+C 群 流脑疫 苗		乙脑疫 苗		甲肝疫 苗		
	机构 数量	开展 查验 证工 作数 量					应 补 种 剂 次	实 补 种 剂 次	应 补 种 剂 次	实 补 种 剂 次	应 补 种 剂 次	实 补 种 剂 次	应 补 种 剂 次	实 补 种 剂 次	应 补 种 剂 次	实 补 种 剂 次	应 补 种 剂 次	实 补 种 剂 次	应 补 种 剂 次	实 补 种 剂 次	应 补 种 剂 次	实 补 种 剂 次	应 补 种 剂 次	实 补 种 剂 次	应 补 种 剂 次	实 补 种 剂 次	应 补 种 剂 次
合计																											

说明：1. 本表要求按入托、入学儿童的查验情况分别统计；2. 需补种人数：是指入托、入学查验时，未按免疫程序接种的人数，包括未按免疫程序接种的补证者；3. 完成补种人数：是指需补种人数中，已按免疫程序完成全程接种的人数；4. 应补种剂次：是指查验时儿童需要补种该疫苗的剂次数；5. 实补种剂次：是指需补种剂次数中，已补种该疫苗的剂次数。